

後漢書

六



後漢書卷五十四

楊震列傳第四十四

楊震字伯起，弘農華陰人也。八世祖喜，高祖時有功，封赤泉侯。高祖敞，昭帝時爲丞相，封安平侯。父寶，習《歐陽尚書》。哀、平之世，隱居教授。居攝二年，與兩龔、蔣詡俱徵，遂遁逃，不知所處。光武高其節。建武中，公車特徵，老病不到，卒於家。

震少好學，受《歐陽尚書》於太常桓郁，明經博覽，無不窮究。諸儒爲之語曰：『關西孔子楊伯起。』常客居於湖，不荅州郡禮命數十年，衆人謂之晚暮，而震志愈篤。後有冠雀銜三鱸魚，飛集講堂前，都講取魚進曰：『蛇鱸者，卿大夫服之象也。數三者，法三台也。先生自此升矣。』年五十，乃始仕州郡。

大將軍鄧鸞聞其賢而辟之，舉茂才，四遷荊州刺史、東萊太守。當之郡，道經昌邑，故所舉荊州茂才王密爲昌邑令，謁見，至夜，懷金十斤以遺震。震曰：『故人知君，君不知故人，何也？』密曰：『暮夜無知者。』震曰：『天知，神知，我知，子知。何謂無知！』密愧而出。後轉涿郡太守。性公廉，不受私謁。子孫常蔬食步行，故舊長者或欲令爲開產業，震不肯，曰：『使後世稱爲清白吏子孫，以此遺之，不亦厚乎！』

元初四年，徵入爲太僕，遷太常。先是博士選舉多不以實，震舉薦明經名士陳留楊倫等，顯傳學業，諸儒稱之。

永寧元年，代劉愷爲司徒。明年，鄧太后崩，內寵始橫。安帝乳母王聖，因保養之勤，緣恩放恣。聖子女伯榮出入宮掖，傳通姦賂。震上疏曰：「臣聞政以得賢爲本，理以去穢爲務。是以唐、虞俊乂在官，四凶流放，天下咸服，以致雍熙。方今九德未事，嬖倖充庭。阿母王聖出自賤微，得遭千載，奉養聖躬，雖有推燥居溼之勤，前後賞惠，過報勞苦，而無厭之心，不知紀極，外交屬託，擾亂天下，損辱清朝，塵點日月。《書》誡牝雞牡鳴，《詩》刺哲婦喪國。昔鄭嚴公從母氏之欲，恣驕弟之情，幾至危國，然後加討，《春秋》貶之，以爲失教。夫女子小人，近之喜，遠之怨，實爲難養。《易》曰：「無攸遂，在中饋。」言婦人不得與於政事也。宜速出阿母，令居外舍，斷絕伯榮，莫使往來，令恩德兩隆，上下俱美。惟陛下絕婉嬖之私，割不忍之心，留神萬機，誠慎拜爵，減省獻御，損節徵發。令野無《鶴鳴》之歎，朝無《小明》之悔，《大東》不興於今，勞止不怨於下。擬蹤往古，比德哲王，豈不休哉！」奏御，帝以示阿母等，內倖皆懷忿恚。而伯榮驕淫尤其，與故朝陽侯劉護從兄瓌交通，瓌遂以爲妻，得襲護爵，位至侍中。震深疾之，復詣闕上疏曰：「臣聞高祖與羣臣約，非功臣不得封，故經制父死子繼，兄亡弟及，以防篡也。伏見詔書封故朝陽侯劉

護再從兄瓌襲護爵爲侯。護同產弟威，今猶見在。臣聞天子專封封有功，諸侯專爵爵有德。今瓌無佗功行，但以配阿母女，一時之間，既位侍中，又至封侯，不稽舊制，不合經義，行人誼譁，百姓不安。陛下宜覽鏡既往，順帝之則。」書奏不省。

延光二年，代劉愷爲太尉。帝舅大鴻臚耿寶薦中常侍李閏兄於震，震不從。寶乃自往候震曰：「李常侍國家所重，欲令公辟其兄，寶唯傳上意耳。」震曰：「如朝廷欲令三府辟召，故宜有尚書勅。」遂拒不許，寶大恨而去。皇后兄執金吾閭顯亦薦所親厚於震，震又不從。司空劉授聞之，即辟此二人，旬日中皆見拔擢。由是震益見怨。

時詔遣使者大爲阿母脩第，中常侍樊豐及侍中周廣、謝暉等更相扇動，傾搖朝廷。震復上疏曰：「臣聞古者九年耕必有三年之儲，故堯遭洪水，人無菜色。臣伏念方今災害發起，彌彌滋甚，百姓空虛，不能自贍。重以螟蝗，羌虜鈔掠，三邊震擾，戰鬪之役至今未息，兵甲軍糧不能復給。大司農帑藏匱乏，殆非社稷安寧之時。伏見詔書爲阿母興起津城門內第舍，合兩爲一，連里竟街，雕修繕飾，窮極巧伎。今盛夏土王，而攻山採石，其大匠左校別部將作合數十處，轉相迫促，爲費巨億。周廣、謝暉兄弟，與國無肺腑枝葉之屬，依倚近倖姦佞之人，與樊豐、王永等分威共權，屬託州郡，傾動大臣。宰司辟召，承望旨意，招來海內貪汙之人，受其貨賂，至有臧錮棄世

之徒復得顯用。白黑溷淆，清濁同源，天下謹譁，咸曰財貨上流，爲朝結譏。臣聞師言：「上之所取，財盡則怨，力盡則叛。」怨叛之人，不可復使。故曰：「百姓不足，君誰與足？」惟陛下度之。」豐、憚等見震連切諫不從，無所顧忌，遂詐作詔書，調發司農錢穀、大匠見徒材木，各起家舍、園池、廬觀，役費無數。

震因地震，復上疏曰：「臣蒙恩備台輔，不能奉宣政化，調和陰陽，去年十（一）（二）月四日，京師地動。臣聞師言：「地者陰精，當安靜承陽。」而今動搖者，陰道盛也。其日戊辰，三者皆土，位在中宮，此中臣近官盛於持權用事之象也。臣伏惟陛下以邊境未寧，躬自菲薄，宮殿垣屋傾倚，枝柱而已，無所興造，欲令遠近咸知政化之清流，商邑之翼翼也。而親近倖臣，未崇斷金，驕溢踰法，多請徒士，盛修第舍，賣弄威福。道路謹譁，衆所聞見。地動之變，近在城郭，殆爲此發。又冬無宿雪，春節未雨，百僚焦心，而繕修不止，誠致旱之徵也。《書》曰：「僭恒陽若，臣無作威作福玉食。」唯陛下奮乾剛之德，棄驕奢之臣，以掩詭言之口，奉承皇天之戒，無令威福久移於下。」

震前後所上，轉有切至，帝既不平之，而樊豐等皆側目憤怒，俱以其名儒，未敢加害。尋有河閒男子趙騰詣闕上書，指陳得失。帝發怒，遂收考詔獄，結以罔上不道。震復上疏救之曰：

『臣聞堯、舜之世，諫鼓謗木，立之於朝；殷、周哲王，小人怨詈，則還自敬德。所以達聰明，開不諱，博採負薪，盡極下情也。今趙騰所坐激訐謗語爲罪，與手刃犯法有差。乞爲虧除，全騰之命，以誘芻蕘輿人之言。』帝不省，騰竟伏尸都市。

會三年春，東巡岱宗，樊豐等因乘輿在外，競修第宅，震部掾高舒召大匠令史考校之，得豐等所詐下詔書，具奏，須行還上之。豐等聞，惶怖，會太史言星變逆行，遂共譖震云：『自趙騰死後，深用怨懟。且鄧氏故吏，有恚恨之心。』及車駕行還，便時太學，夜遣使者策收震太尉印綬，於是柴門絕賓客。豐等復惡之，乃請大將軍耿寶奏震大臣不服罪，懷恚望，有詔遣歸本郡。震行至城西几陽亭，乃慷慨謂其諸子門人曰：『死者士之常分。吾蒙恩居上司，疾姦臣狡猾而不能誅，惡嬖女傾亂而不能禁，何面目復見日月！身死之日，以雜木爲棺，布單被裁足蓋形，勿歸冢次，勿設祭祠。』因飲酖而卒，時年七十餘。弘農太守移良承樊豐等旨，遣吏於陝縣留停震喪，露棺道側，謫震諸子代郵行書，道路皆爲隕涕。

歲餘，順帝即位，樊豐、周廣等誅死，震門生虞放、陳翼詣闕追訟震事。朝廷咸稱其忠，乃下詔除二子爲郎，贈錢百萬，以禮改葬於華陰潼亭，遠近畢至。先葬十餘日，有大鳥高丈餘，集震喪前，俯仰悲鳴，淚下霑地，葬畢，乃飛去。郡以狀上。時連有災異，帝感震之枉，乃下詔策曰：

『故太尉震，正直是與，俾匡時政，而青蠅點素，同茲在藩。上天降威，災眚屢作，爾卜爾筮，惟震之故。朕之不德，用彰厥咎，山崩棟折，我其危哉！今使太守丞以中牢具祠，魂而有靈，儻其歆享。』於是時人立石鳥象於其墓所。

震之被譖也，高舒亦得罪，以減死論。及震事顯，舒拜侍御史，至荊州刺史。

震五子。長子牧，富波相。

牧孫奇，靈帝時爲侍中。帝嘗從容問奇曰：『朕何如桓帝？』對曰：『陛下之於桓帝，亦猶虞舜比德唐堯。』帝不悅曰：『卿強項，真楊震子孫，死後必復致大鳥矣。』出爲汝南太守。帝崩後，復入爲侍中衛尉，從獻帝西遷，有功勤。及李傕脅帝歸其營，奇與黃門侍郎鍾繇誘傕部曲將宋暉、楊昂令反傕，傕由此孤弱，帝乃得東。後徙都許，追封奇子亮爲陽成亭侯。

震少子奉。奉子敷，篤志博聞，議者以爲能世其家。敷早卒，子衆，亦傳先業，以謁者僕射從獻帝入關，累遷御史中丞。及帝東還，夜走度河，衆率諸官屬步從至太陽，拜侍中。建安二年，追前功封務亭侯。

震中子秉。

秉字叔節，少傳父業，兼明《京氏易》，博通書傳，常隱居教授。年四十餘，乃應司空辟，拜侍御史，頻出爲豫、荆、徐、兗四州刺史，遷任城相。自爲刺史、二千石，計日受奉，餘祿不入私門。故吏齎錢百萬遺之，閉門不受。以廉潔稱。

桓帝即位，以明《尚書》徵人勸講，拜太中大夫、左中郎將，遷侍中、尚書。帝時微行，私過幸河南尹梁胤府舍。是日大風拔樹，晝昏，秉因上疏諫曰：『臣聞瑞由德至，災應事生。傳曰：「禍福無門，唯人所召。」天不言語，以災異譴告，是以孔子迅雷風烈必有變動。《詩》云：「敬天之威，不敢驅馳。」王者至尊，出人有常，警蹕而行，靜室而止，自非郊廟之事，則鑾旗不駕。故《詩》稱「自郊徂宮」，《易》曰「王假有廟，致孝享也」。諸侯如臣之家，《春秋》尚列其誠，況以先王法服而私出槃游！降亂尊卑，等威無序，侍衛守空宮，綏璽委女妾，設有非常之變，任章之謀，上負先帝，下悔靡及。臣奕世受恩，得備納言，又以薄學，充在講勸，特蒙哀識，見照日月，恩重命輕，義使士死，敢憚摧折，略陳其愚。』帝不納。秉以病乞退，出爲右扶風。太尉黃瓊惜其去朝廷，上秉勸講帷幄，不宜外遷，留拜光祿大夫。是時大將軍梁冀用權，秉稱病。六年，冀誅後，乃拜太僕，遷太常。

延熹三年，白馬令李雲以諫受罪，秉爭之不能得，坐免官，歸田里。其年冬，復徵拜河南尹。

先是中常侍單超弟匡爲濟陰太守，以減罪爲刺史第五種所劾，窘急，乃賂客任方刺兗州從事衛羽。事已見《種傳》。及捕得方，囚繫洛陽，匡慮秉當窮竟其事，密令方等得突獄亡走。尚書召秉詰責，秉對曰：『《春秋》不誅黎比而魯多盜，方等無狀，釁由單匡。刺執法之吏，害奉公之臣，復令逃竄，寬縱罪身，元惡大憝，終爲國害。乞檻車徵匡考覈其事，則姦慝蹤緒，必可立得。』而秉竟坐輪作左校，以久旱赦出。

會日食，太山太守皇甫規等訟秉忠正，不宜久抑不用。有詔公車徵秉及處士韋著，二人各稱疾不至。有司並劾秉、著大不敬，請下所屬正其罪。尚書令周景與尚書邊韶議奏：『秉儒學侍講，常在謙虛；著隱居行義，以退讓爲節。俱徵不至，誠違側席之望，然逶迤退食，足抑苟進之風。夫明王之世，必有不召之臣，聖朝弘養，宜用優游之禮。可告在所屬，喻以朝廷恩意。如遂不至，詳議其罰。』於是重徵，乃到，拜太常。

五年冬，代劉矩爲太尉。是時宦官方熾，任人及子弟爲官，布滿天下，競爲貪淫，朝野嗟怨。秉與司空周景上言：『內外吏職，多非其人，自頃所徵，皆特拜不試，致盜竊縱恣，怨訟紛錯。舊典，中臣子弟不得居位秉執，而今枝葉賓客布列職署，或年少庸人典據守宰，上下忿患，四方愁毒。可遵用舊章，退貪殘，塞災謗。請下司隸校尉、中二千石、二千石、城門五營校尉、北軍中候，

各實覈所部，應當斥罷，自以狀言，三府廉察有遺漏，續上。』帝從之。於是秉條奏牧守以下匈奴中郎將燕瑗、青州刺史羊亮、遼東太守孫誼等五十餘人，或死或免，天下莫不肅然。

時郡國計吏多留拜爲郎，秉上言三署見郎七百餘人，帑臧空虛，浮食者衆，而不良守相欲因國爲池，澆濯釁穢，宜絕橫拜，以塞覬覦之端。自此終桓帝世，計吏無復留拜者。

七年，南巡園陵，特詔秉從。南陽太守張彪與帝微時有舊恩，以車駕當至，因傍發調，多以入私。秉聞之，下書責讓荊州刺史，以狀副言公府。及行至南陽，左右並通姦利，詔書多所除拜。秉復上疏諫曰：『臣聞先王建國，順天制官。太微積星，名爲郎位，人奉宿衛，出牧百姓。臯陶誠虞，在於官人。頃者道路拜除，恩加豎隸，爵以貨成，化由此敗，所以俗夫巷議，白駒遠逝，穆穆清朝，遠近莫觀。宜割不忍之恩，以斷求欲之路。』於是詔除乃止。

時中常侍侯覽弟參爲益州刺史，累有臧罪，暴虐一州。明年，秉劾奏參，檻車徵詣廷尉。參惶恐，道自殺。秉因奏覽及中常侍具瑗曰：『臣案國舊典，宦豎之官，本在給使省闈，司昏守夜，而今猥受過寵，執政操權。其阿諛取容者，則因公褒舉，以報私惠；有忤逆於心者，必求事中傷，肆其凶忿。居法王公，富擬國家，飲食極肴饍，僕妾盈紈素，雖季氏專魯，穰侯擅秦，何以尚茲！案中常侍侯覽弟參，貪殘元惡，自取禍滅，覽顧知豐重，必有自疑之意，臣愚以爲不宜復

見親近。昔懿公刑邴歆之父，奪閭職之妻，而使二人參乘，卒有竹中之難，《春秋》書之，以爲至戒。蓋鄭詹來而國亂，四佞放而衆服。以此觀之，容可近乎？覽宜急屏斥，投畀（有）（豺）虎。若斯之人，非恩所有，請免官送歸本郡。」書奏，尚書召對秉掾屬曰：「公府外職，而奏劾近官，經典漢制有故事乎？」秉使對曰：「《春秋》趙鞅以晉陽之甲，逐君側之惡。傳曰：「除君之惡，唯力是視。」鄧通懈慢，申屠嘉召通詰責，文帝從而請之。漢世故事，三公之職無所不統。」尚書不能詰。帝不得已，竟免覽官，而削瑗國。每朝廷有得失，輒盡忠規諫，多見納用。

秉性不飲酒，又早喪夫人，遂不復娶，所在以淳白稱。嘗從容言曰：「我有三不惑：酒，色，財也。」八年薨，時年七十四，賜塋陪陵。子賜。

賜字伯獻。少傳家學，篤志博聞。常退居隱約，教授門徒，不荅州郡禮命。後辟大將軍梁冀府，非其好也。出除陳倉令，因病不行。公車徵不至，連辭三公之命。後以司空高第，再遷侍中、越騎校尉。

建寧初，靈帝當受學，詔太傅、三公選通《尚書》桓君章句宿有重名者，三公舉賜，乃侍講于華光殿中。遷少府、光祿勳。

熹平元年，青蛇見御坐，帝以問賜，賜上封事曰：「臣聞和氣致祥，乖氣致災，休徵則五福應，咎徵則六極至。夫善不妄來，災不空發。王者心有所惟，意有所想，雖未形顏色，而五星以之推移，陰陽爲其變度。以此而觀，天之與人，豈不符哉？《尚書》曰：「天齊乎人，假我一日。」是其明徵也。夫皇極不建，則有蛇龍之孽。《詩》云：「惟虺惟蛇，女子之祥。」故《春秋》兩蛇鬪於鄭門，昭公殆以女敗；康王一朝晏起，《關雎》見幾而作。夫女謁行則讒夫昌，讒夫昌則苞苴通，故殷湯以之自戒，終濟亢旱之災。惟陛下思乾剛之道，別內外之宜，崇帝乙之制，受元吉之祉，抑皇甫之權，割豔妻之愛，則蛇變可消，禎祥立應。殷戊、宋景，其事甚明。」

二年，代唐珍爲司空，以災異免。復拜光祿大夫，秩中二千石。五年，代袁隗爲司徒。是時朝廷爵授，多不以次，而帝好微行，遊幸外苑。賜復上疏曰：「臣聞天生蒸民，不能自理，故立君長使司牧之，是以唐、虞兢兢業業，周文日昃不暇，明慎庶官，俊乂在職，三載考績，以觀厥成。而今所序用無佗德，有形執者旬日累遷，守真之徒歷載不轉，勞逸無別，善惡同流，《北山》之詩，所爲訓作。又聞數微行出幸苑囿，觀鷹犬之執，極槃遊之荒，政事日墮，大化陵遲。陛下不顧二祖之勤止，追慕五宗之美蹤，而欲以望太平，是由曲表而欲直景，卻行而求及前人也。宜絕慢傲之戲，念官人之重，割用板之恩，慎貫魚之次，無令醜女有四殆之歎，遐邇有憤怨之聲。臣受恩偏

特，忝任師傅，不敢自同凡臣，括囊避咎。謹自手書密上。」

後坐辟黨人免。復拜光祿大夫。光和元年，有虹蜺晝降於嘉德殿前，帝惡之，引賜及議郎蔡邕等人金商門崇德署，使中常侍曹節、王甫問以祥異禍福所在。賜仰天而歎，謂節等曰：「吾每讀《張禹傳》，未嘗不憤悲歎息，既不能竭忠盡情，極言其要，而反留意少子，乞還女壻。朱游欲得尚方斬馬劍以理之，固其宜也。吾以微薄之學，充先師之末，累世見寵，無以報國。猥當大問，死而後已。」乃書對曰：「臣聞之經傳，或得神以昌，或得神以亡。國家休明，則鑒其德；邪辟昏亂，則視其禍。今殿前之氣，應爲虹蜺，皆妖邪所生，不正之象，詩人所謂蜺蜺者也。於《中孚經》曰：「蜺之比，無德以色親。」方今內多嬖倖，外任小臣，上下並怨，諠譁盈路，是以災異屢見，前後丁寧。今復投蜺，可謂孰矣。案《春秋讖》曰：「天投蜺，天下怨，海內亂。」加四百之期，亦復垂及。昔虹貫牛山，管仲諫桓公無近妃宮。《易》曰：「天垂象，見吉凶，聖人則之。」今妾媵嬖人閹尹之徒，共專國朝，欺罔日月。又鴻都門下，招會羣小，造作賦說，以蟲篆小技見寵於時，如驩兜、共工更相薦說，旬月之間，並各拔擢，樂松處常伯，任芝居納言，郗儉、梁鵠俱以便辟之性，佞辯之心，各受豐爵不次之寵，而令搢紳之徒委伏猷畝，口誦堯、舜之言，身蹈絕俗之行，棄捐溝壑，不見逮及。冠履倒易，陵谷代處，從小人之邪意，順無知之私欲，不念《板》、《蕩》之

作，虺蜴之誡。殆哉之危，莫過於今。幸賴皇天垂象譴告。《周書》曰：「天子見怪則修德，諸侯見怪則修政，卿大夫見怪則修職，士庶人見怪則修身。」惟陛下慎經典之誡，圖變復之道，斥遠佞巧之臣，速徵鶴鳴之士，內親張仲，外任山甫，斷絕尺一，抑止槃游，留思庶政，無敢怠遑。冀上天還威，衆變可弭。老臣過受師傅之任，數蒙寵異之恩，豈敢愛惜垂沒之年，而不盡其悽悽之心哉！」書奏，甚忤曹節等。蔡邕坐直對抵罪，徙朔方。賜以師傅之恩，故得免咎。

其冬，行辟雍禮，引賜爲三老。復拜少府、光祿勳，代劉郃爲司徒。帝欲造畢圭靈琨苑，賜復上疏諫曰：「竊聞使者並出，規度城南人田，欲以爲苑。昔先王造囿，裁足以脩三驅之禮，薪菜芻牧，皆悉往焉。先帝之制，左開鴻池，右作上林，不奢不約，以合禮中。今猥規郊城之地，以爲苑囿，壞沃衍，廢田園，驅居人，畜禽獸，殆非所謂「若保赤子」之義。今城外之苑已有五六，可以逞情意，順四節也，宜惟夏禹卑宮，太宗露臺之意，以尉下民之勞。」書奏，帝欲止，以問侍中任芝、中常侍樂松。松等曰：「昔文王之囿百里，人以爲小；齊宣五里，人以爲大。今與百姓共之，無害於政也。」帝悅，遂令築苑。

四年，賜以病罷。居無何，拜太常。詔賜御府衣一襲，自所服冠幘綬，玉壺革帶，金錯鉤佩。五年冬，復拜太尉。中平元年，黃巾賊起，賜被召會議詣省閣，切諫忤旨，因以寇賊免。

先是黃巾帥張角等執左道，稱大賢，以誑耀百姓，天下繼負歸之。賜時在司徒，召掾劉陶告曰：『張角等遭赦不悔，而稍益滋蔓。今若下州郡捕討，恐更騷擾，速成其患。且欲切勅刺史、二千石，簡別流人，各護歸本郡，以孤弱其黨，然後誅其渠帥，可不勞而定，何如？』陶對曰：『此孫子所謂不戰而屈人之兵，廟勝之術也。』賜遂上書言之。會去位，事留中。後帝徙南宮，閱錄故事，得賜所上張角奏及前侍講注籍，乃感悟，下詔封賜臨晉侯，邑千五百戶。初，賜與太尉劉寬、司空張濟並入侍講，自以不宜獨受封賞，上書願分戶邑於寬、濟。帝嘉歎，復封寬及濟子，拜賜尚書令。數日，出爲廷尉。賜自以代非法家，言曰：『三后成功，惟殷于民，臯陶不與焉，蓋吝之也。』遂固辭，以特進就第。

二年九月，復代張溫爲司空。其月薨。天子素服，三日不臨朝。贈東園梓器襚服，賜錢三百萬，布五百匹。策曰：『故司空臨晉侯賜，華嶽所挺，九德純備，三葉宰相，輔國以忠。朕昔初載，授道帷幄，遂階成勳，以陟大猷。師範之功，昭于內外。庶官之務，勞亦勤止。七在卿校，殊位特進，五登袞職，弭難乂寧。雖受茅土，未荅厥勳，哲人其萎，將誰諮度！朕甚懼焉。禮設殊等，物有服章。今使左中郎將郭儀持節追位特進，贈司空驃騎將軍印綬。』及葬，又使侍御史持節送喪，蘭臺令史十人發羽林騎輕車介士，前後部鼓吹，又勅驃騎將軍官屬司空法駕，送至舊塋。

公卿已下會葬。謚文烈侯。及小祥，又會焉。子彪嗣。

彪字文先。少傳家學。初舉孝廉，州舉茂才，辟公府，皆不應。熹平中，以博習舊聞，公車徵拜議郎，遷侍中、京兆尹。光和中，黃門令王甫使門生於郡界辜權官財物七千餘萬，彪發其姦，言之司隸。司隸校尉陽球因此奏誅甫，天下莫不愜心。徵還爲侍中、五官中郎將，遷潁川、南陽太守，復拜侍中，三遷永樂少府、太僕、衛尉。

中平六年，代董卓爲司空。其冬，代黃琬爲司徒。明年，關東兵起，董卓懼，欲遷都以違其難。乃大會公卿議曰：『高祖都關中，十有一世，光武宮洛陽，於今亦十世矣。案《石包讖》，宜徙都長安，以應天人之意。』百官無敢言者。彪曰：『移都改制，天下大事，故盤庚五遷，殷民胥怨。〔昔〕關中遭王莽變亂，宮室焚蕩，民庶塗炭，百不一在。光武受命，更都洛邑。今天下無虞，百姓樂安，明公建立聖主，光隆漢祚，無故捐宗廟，棄園陵，恐百姓驚動，必有糜沸之亂。《石包室讖》，妖邪之書，豈可信用？』卓曰：『關中肥饒，故秦得并吞六國。且隴右材木自出，致之甚易。又杜陵南山下有武帝故瓦陶竈數千所，并功營之，可使一朝而辦。百姓何足與議！若有前却，我以大兵驅之，可令詣滄海。』彪曰：『天下動之至易，安之甚難，惟明公慮焉。』卓作色

曰：『公欲沮國計邪？』太尉黃琬曰：『此國之大事，楊公之言得無可思？』卓不荅。司空荀爽見卓意壯，恐害彪等，因從容言曰：『相國豈樂此邪？山東兵起，非一日可禁，故當遷以圖之，此秦、漢之執也。』卓意小解。爽私謂彪曰：『諸君堅爭不止，禍必有歸，故吾不爲也。』議罷，卓使司隸校尉宣播以災異奏免琬、彪等，詣闕謝，即拜光祿大夫。十餘日，遷大鴻臚。從入關，轉少府、太常，以病免。復爲京兆尹、光祿勳，再遷光祿大夫。三年秋，代淳于嘉爲司空，以地震免。復拜太常。興平元年，代朱儁爲太尉，錄尚書事。及李傕、郭汜之亂，彪盡節衛主，崎嶇危難之間，幾不免於害。語在《董卓傳》。及車駕還洛陽，復守尚書令。

建安元年，從東都許。時天子新遷，大會公卿，兗州刺史曹操上殿，見彪色不悅，恐於此圖之，未得讎設，託疾如廁，因出還營。彪以疾罷。時袁術僭亂，操託彪與術婚姻，誣以欲圖廢置，奏收下獄，劾以大逆。將作大匠孔融聞之，不及朝服，往見操曰：『楊公四世清德，海內所瞻。《周書》父子兄弟罪不相及，況以袁氏歸罪楊公。《易》稱「積善餘慶」，徒欺人耳。』操曰：『此國家之意。』融曰：『假使成王殺邵公，周公可得言不知邪？今天下纓綬搢紳，所以瞻仰明公者，以公總明仁智，輔相漢朝，舉直厝枉，致之雍熙也。今橫殺無辜，則海內觀聽，誰不解體！孔融魯國男子，明日便當拂衣而去，不復朝矣。』操不得已，遂理出彪。